

药学院药物分析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2025 复试办法

根据学校研究生复试工作会议精神，2025 年药物分析学教研室研究生复试工作采取线下复试的方式开展，具体复试实施细则和安排如下：

一、复试、录取原则

在今年的招生工作中，将严格按照我院的招生计划和复试录取《实施细则》进行录取。坚持能力和知识考核并重，注重考生一贯表现，既重视初试成绩，也重视既往学业表现、综合素质和潜在能力素质，公平、公正、择优录取。

二、复试前准备

（一）设施、设备准备

复试地点为知行楼B座 1305 会议室。配备运行稳定、存储空间充足的专用笔记本电脑（保存录像至本地），提前安装、测试好投影仪、投影幕布、外接音视频采集设备提前安装，配备录音录像设备，全程有效录音录像。

（二）考生资格审查：

药物分析学专业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实行差额复试，差额比例为 120%（**招生名额为 3 人，进复试人数为 2 人**）。

3 月 29 日 12:00 之前，要求每个考生须提供如下资格审核材料电子版或扫描版：①初试准考证；②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同时提供一张考生本人手持身份证拍摄的照片；③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盖章版）；④应届生提供学信网电子学籍认证报告（须在有效期内）；⑤往届生提供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学信网电子学历认证结果；⑥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需提供《入伍批准书》原件和退役部队签发的《退出现役证》原件；⑦诚信复试承诺书（手写签名）；⑧政审表（签字盖章）；⑨复试培养单位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如四六级、科研获奖情况等）。另需准备的考试用品：黑色签字笔和空白纸若干、培养单位要求的其他考试用品。每个考生的资格审核材料压缩成一个压缩包（标记考生编号+专业名称+考生姓名）发送至hflu@ahmu.edu.cn邮箱。考生联络员需将考生提交的材料与《报名信息简表》比对进行严格审查核验。复试开始时，应先对照复试考生照片清单，核查考生的准考证、有效身份证、学历证书原件等相关材料是否一致，资格审查不

合格不予复试。

(三) 复试纪律:

1. 考生要听从统一指挥, 尊重复试工作人员, 遵守面试程序, 自觉接受工作人员的指导和管理。
2. 候考期间, 应保持安静。
3. 在学校全部复试工作结束前不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4. 面试结束后考生须立即离开面试考场、面试群, 不得拖延。
5. 严肃考试纪律。考生有下列行为之一, 取消复试资格或复试成绩作无效处理, 并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他人代考;
 - (2) 不服从工作人员指挥或无理取闹, 扰乱正常考试秩序;
 - (3) 经查认定存在违纪舞弊行为。

三、复试时间、地点安排

(一) 复试时间、地点

复试时间: 暂定 2025 年 3 月 30 日上午 8: 00 开始面试 (如有调整, 另行通知)

考生需提前十五分钟到候考区等候。

复试地点: 安徽医科大学梅山路校区知行楼B座 1305 会议室。

(二) 复试流程

1. 2025 年 3 月 29 日上午 12: 00-12: 30 在学院督查人员监督下, 由候考官组织全体考生抽签 (采用抽签小程序线上进行), 确定面试顺序。
2. 按照抽签顺序进入考场, 其他同学在候考区等候进入考场, 如有紧急情况不能进入考场者及时联系候考官开设应急考场, 本场考试结束前不得离开考场。
3. 考试当天按时进入候考区, 接收身份认证, 由候考官检查考生考场环境和考试设备是否完备。

四、复试内容

1. PPT汇报 (包括两部分):

- ① 第一部分 (约 4 分钟)

主要包括考生大学期间的成绩（含英语四六级成绩）、毕业论文、参与科研情况、科研成果、获奖、参加的社会实践活动等。综合考察学生专业发展潜力、创新创业精神，社会实践表现，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和心理健康状况，人文素养、语言表达和应变能力等。

② 第二部分（约 3-6 分钟）

考生须进行完整的科研课题设计，不是简单的实验报告，此部分是PPT汇报重点。综合考察学生的科研思维和创新能力。

注意：考生考前请将PPT发送至指定邮箱hflu@ahmu.edu.cn。

PPT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3月30日上午7:00。

2. 复试专家就相关问题提问（约 10 分钟）：

包括 1-2 个英文问题（专家用英语提问，考生现场用英语回答）、1 个专业题目（《药物分析》内容相关，从提前建立的试题库中随机抽取），1 个实验技能的提问，以及专业自由问题。

3. 评判标准：

专业素养：包括专业知识等专业相关素养。

专业英语：英文听说能力。

综合能力：包括对考生大学期间的成绩、获奖的综合评判；对考生专业发展潜力、创新创业精神；专业外的社会实践表现；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和心理健康状况；人文素养、语言表达和应变能力等的综合考核。

4 面试时间：每位考生 20 分钟。

五、计分

1. 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 专业素养成绩 + 专业英语成绩 + 综合能力成绩

2. 总成绩（满分 100 分）=（初试成绩÷5）× 60% + 复试成绩 × 40%

六、拟录取结果汇总、导师选配、结果公布和上报

面试结束后，整理汇总复试结果，填写《分学科（专业）硕士研究生复试结果公示表》，并将结果第一时间公布给考生，并协助考生进行导师选配。